**石鼓区水利局10座水库及杉旭河堤白蚁防治项目**

**采购需求**

# **一、采购项目基本情况**

# 1.1名称: 石鼓区水利局10座水库及杉旭河堤白蚁防治项目

1.2采购内容：建新水库、杨冲水库、周坳水库、双洪水库、光荣水库、反屋塘水库、南冲水库、银杯水库、青石水库、荷叶塘水库10座水库及杉旭河堤白蚁防治。具体内容见采购标的表，供应商需响应采购标的表。

1.3技术要求：执行《水利工程白蚁防治技术规范》（T/CHES-2020）等相关规程规范。并通过主管部门验收。

1.4工期要求：60日历天。

1.5项目验收：须通过主管部门验收合格。

# **二、供应商的资格要求**

2.1供应商的基本资格条件：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，且应当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，即：

（1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（2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（3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（4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完整的良好记录；

（5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（6）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2.2供应商的特定资格条件：

1. 供应商须具备白蚁防治资质和能在招投标网上查询到的“水库堤坝白蚁防治服务企业”资质证书。
2. 项目负责人需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“有害生物防治”资格证书；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本企业在职人员。

（3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（4）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者个人，不得参加投标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。

（5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，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，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。

**三、防治措施要求**

3.1人工挖掘蚁巢，对确定的蚁巢进行挖掘药物灭杀；

3.2水库打孔灌药，坝外坡背水坡及坡底用设备打孔深 0.5-0.8m，小一型水库孔距 3-4 ㎡/个，小二型水库孔距 2-3 ㎡/个，杉旭河堤孔距 1-2 ㎡/个，布孔呈梅花状，并在孔中灌满吡虫啉或联苯菊脂专用药液，然后用土封口，此法既能杀灭现有白蚁又能预防外界白蚁的侵入；

3.3地表施药，大坝管理与保护范围喷洒药物；

3.4建立白蚁防护隔离带，坝体两端各建1条深60cm, 宽30cm的防护隔离带；

3.5埋设白蚁诱杀包，大坝两端山体结合部埋设。

3.6根据白蚁危害的情况，供应商需拟定综合防治方案和技术措施要求。按照白蚁防治必须“防控为主，防治相结合”的原则，彻底杀灭现存坝体的白蚁群体，杀灭主巢后的补充型繁殖蚁，最大限度地灭杀坝表面层众多的幼龄巢群，大范围地灭杀水库、防洪堤白蚁群体；使坝体达到长期抗蚁、防蚁能力。

# **三、本项目上限值**

本项目上限值为贰拾柒万玖仟玖佰零玖元柒角整（¥279909.70元）。

# **四、响应文件要求**

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应提供本项目采购需求“供应商的资格要求”规定的相关证明材料并提供白蚁治理服务方案，未按要求提供的或所提供资料不符合要求的，在需求响应评审时视为不符合。

注：

1、为保证白蚁防治效果及产品质量，供应商需提供药品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，项目实施内容详细见（附件一、附件二）。

2、本项目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第十四条规定“公司可以设立分公司。设立分公司，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，领取营业执照。分公司不具有法人资格，其民事责任由公司承担。”因此分公司不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。